**北京建筑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**

**2019年硕士研究生第一志愿报考复试工作安排**

**一、遴选复试考生基本原则**

1、满足国家分数线；且满足我院分数线；

2、在相同条件下从高分向低分排序确定进入复试人选；

**二、资格审查**

1、资格审查时间及地点：

时间：2019年3月26日 08：00—09：00

地点：教1-406

2、考生须携带以下资料：

（1）复试费（100元/人）。

（2）身份证原件（供查验使用）和复印件1份。

（3）考生本科学历、学位证书(应届生为学生证)原件（供查验使用）及复印件1份。

（4）大学成绩单（盖教务处红章）。

（5）体检表，贴好考生半身免冠白色背景1寸证件近照1张。（从我校研究生院首页招生专栏或本通知附件下载）

（6）考生填写完整的《政治审查表》（从本校研究生院首页招生专栏下载，填写后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签字盖章）。

注：请考生务必准备好以上材料，资格审查未通过者不能参加复试。

1. **复试安排**

| **序号** | **复试安排** | **考试形式** | **时间** | **地点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英语笔试（满分100分） | 1.5小时 | 2019年3月26日9:10-10:40 | 资格审查时公布 |
| 2 | 英语口语（满分100分） | 4-5位教师一组对学生进行口语问答 | 2019年3月26日13：00—17：00 | 资格审查时公布 |
| 3 | 专业面试(满分100分) | 4-5位教师一组对学生进行专业面试 | 2019年3月26日13：00—17：00 | 资格审查时公布 |

**注意事项：**

1、英语笔试为闭卷考试，考试形式为英译中。

2、英语口语和专业面试时间根据进度，可能有适当调整，如有变化会及时通知。

3、考生参加复试时须携带身份证及初试准考证，经验证后方可进入考场。

**四、体检安排**

体检时间为2019年3月27日，8:00-10:00，具体要求见附件1。

**五、成绩评定**

1、学院各学科评阅小组依据成绩评定标准评定成绩。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在成绩评定基础上确定拟录取。

2、按照相关规定，复试成绩（百分制）为复试英语笔试成绩（占40%）、英语口语成绩（占30%）和专业面试成绩（占30%）之和。初试成绩（换算成百分制）占总成绩60％，复试成绩占总成绩40％，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合计为总成绩。总成绩按从高到低排序。复试具有否决权，复试成绩或总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。

**六、复试名单公布**

按照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确定的成绩评定原则，由高分至低分，并综合考虑专业背景、在校表现、获奖情况等因素确定拟录取名单，经研招网、学校研究生院网站或学院网站向外公布拟录取学生名单。如有考生缺席，候补考生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补充。

**七、事项查询**

考生如果对复试成绩有异议，可向本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书面查询申请。考生下载填写《成绩复查申请表》（研究生院首页-招生-下载专栏），同时持本人准考证和身份证原件，在工作时间到我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（西城校区办公楼号楼417房间）提交复核申请。成绩查询是成绩异常情况查询，不是卷面得分情况咨询，因此查询科目原则上不超过2门，且考生不能查阅答卷原件。

相关事项查询方式如下：

研究生院招生办电话：010-68322241

研究生院网址：<http://yjsc.bucea.edu.cn/zs/index.htm>

建筑学院招生办电话：010-68322333

建筑学院网址： <http://jzxy.bucea.edu.cn/yjsjx/zsgz/index.htm>

**八、监督电话**

学校考生接待电话和纪检监察部门受理考生投诉监督举报电话010-61209095

 北京建筑大学

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

 2019年3月21日

附件1：

**北京建筑大学**

**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体检工作安排**

各位考生：

北京建筑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体检统一在我校指定医疗机构进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体检时间**

体检时间为3月27日 上午8:00～11:00。

考生须按照学院指定时间和要求参加体检。

**二、体检地点及联系方式**

1．体检地点

北海医院（北京市东城区地安门外大街158号）。

建议出行路线：

公交107路，二里沟东口站上车，地安门外站下车；地铁 6号线南锣鼓巷站下车A口出。

2．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茂兴 联系电话：66016581。

**三、其它**

1.体检参考收费标准：148元/人，具体以体检医院通知为准。支付方式不限。

2.考生自行下载体检表（下载路径：北京建筑大学研究生院首页→招生→下载专栏→《北京市研究生招生体格检查表》）或打印文件附表（附件1，正反面打印），认真填写“体格检查表”相关信息，并在相应位置粘贴考生照片。

3.考生复试时交招生学院审核“体格检查表”相关信息，学院核对无误后在照片位置加盖学院公章，否则无法参加体检。

体检表里“报考单位”填写须具体到学院名称，如北京建筑大学环能学院；“报考专业”须填写招生专业代码及招生专业名称，如077602环境工程。

1. 考生**必须在我校指定的医疗机构参加体检，体检时必须携带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。**

 体检结果由学校研招办统一收取，考生体检完毕即可离开。

**北京市　　　　年研究生招生体格检查表**

报考单位 报考专业

身份证号 准考证号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 | **性别** |  | **年龄** |  | **民族** |  | 【相 片】 |
| **既往病史（此栏由学生如实提供）** |  |
| **眼****科** | **裸 眼****视 力** | **右** | **矫正****视力** | **右 矫正度数** | 检查者 | 医师签名 |
| **左** | **左 矫正度数** |
| **色 觉****检 查** | **彩色图案及彩色数码检查：**空后色觉检查图（ ）俞自萍色盲检查图（ ）**单色识别能力检查：**红（ ）黄（ ）绿（ ）蓝（ ）紫（ ） | 检查者 |
| **眼 病** |  |
| **内****科** | **血压** **／** mmHg | 检查者 | 医师签名 |
| **发 育****情 况** |  |
| **心 脏****及血管** |  |
| **呼 吸****系 统** |  |
| **神 经****系 统** |  | **口 吃** |  |
| **腹 部****器 官** | 肝 厘米 性质脾 厘米 性质 |
| **其 它** |  |
| **外****科** | **身高** 厘米 **体重** 千克 | 检查者 | 医师签名 |
| **皮 肤** |  | **面 部** |  |
| **颈 部** |  | **脊 柱** |  |
| **四 肢** |  | **关 节** |  |
| **其 它** |  |
| **耳****鼻****咽****喉****科** | **听 力** | **左耳** 米 | **右耳** 米 | 检查者 | 医师签名 |
| **嗅 觉** |  | 检查者 |
| **耳 鼻****咽 喉** |  |
| **口****腔****科** | **唇 腭** |  | 医师签名 |
| **牙 齿** |  |
| **其 它** |  |
| **胸部X****射线检查** |  | 医师签名 |
| **化 验** |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（ALT） | 医师签名 |
| **体检机构****意见** |  **请各招生单位根据以上体检结果，参照执行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（教学【2003】3号），确定该生身体条件是否可以录取。**主检医师签名： 体检机构公章  年 月 日 |